

市区百合世嘉小区居民刘女士的烦心事—— 天降铁棍车被砸 物业是否应赔偿

本报记者 崔春梅

这几天，市区百合世嘉小区的刘女士有点心烦：她的私家车停放在小区里的车位内时，楼上的雨水管和固定雨水管的带尖铁棍掉在车上，扎出了两个洞。刘女士想问问，这种情况下，谁来赔偿她的损失。

车停在车位里 被扎出两个洞

6月3日，刘女士把她的私家车停在小区8号楼3单元南侧的停车位里。6月5日晚上，刘女士发现车前盖上有一个直径约1厘米的洞，洞上面还有长二三十厘米的划痕。

刘女士以为有人故意搞破坏，赶紧围着车查看了一圈，发现车前方左侧雾灯附近的塑料部件上插着一根带尖的铁棍。

刘女士找到小区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想查看公共视频，却被告知8号楼3单元附近的摄像头有故障，无法调取公共视频。

在刘女士车旁边，还有另外一辆车。那辆车的车主告诉刘女士，他的后备箱上也被扎出一个洞，洞附近也出现了划痕。

为了查出真相，刘女士和那位车主报了警。民警随后调取了其它的公共视频。刘女士查看视频时发现，事发当天刮风时，8号楼上3单元24层至26层之间一段目测长七八米的雨水管突然掉落，固定雨水管的带尖铁棍砸在了刘女士和另外一位车主的车上。



向小区物业索赔无果

排除了人为破坏的因素，刘女士找到小区的物业公司协商修车事宜。

刘女士说，刚开始的时候，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表示会尽快协调解决此事。没想到，几天后，刘女士再次向物业公司询问解决方案时，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表示，他们刚接手小区，相关工作还没有跟先前的物业公司交接完毕，刘女士应该去找先前的物业公司索要赔偿。

对于物业公司给出的说法，刘女士并不认可。她告诉记者，

现在的物业公司在小区贴出通知，让小区居民缴纳2022年5月27日至2023年5月26日的物业费。这就说明，该物业公司已于5月27日接手了小区的工作，没理由再让她去找先前的物业公司。

随后，记者联系到小区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对方表示，事发时，他们正跟小区先前的物业公司办理交接手续，小区的外墙、雨水管等还没有办理交接。小区居民楼雨水管年久失修，处于“半损”状态，在刮风时突然掉落，这种情况下找他们索赔不太合理。

这位工作人员表示，虽然小区贴出收取物业费通知，但对方尚未缴纳物业费。如果他们接收

时居民楼外墙、雨水管等完好无损，业主又按时缴纳了物业费，他们可以配合对方走司法程序索赔。

律师：谁在管理谁担责

昨天，记者就此事咨询了河北恭惠律师事务所律师张志勇。张志勇认为：“谁在管理，谁承担责任。”雨水管属于建筑物附属设施，如果该小区业主委员会和物业公司签订的物业管理合同中有委托物业公司管理建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的内容，则外墙附

属设施管理不当造成的损失应当由物业公司承担。

至于应当由新物业公司还是旧物业公司承担，根据民法典九百四十九条的规定，如果还在新旧物业公司约定的交接期限内，且因为原物业公司没有向新物业公司如实告知安全隐患问题，则应当由原物业公司承担相应的责任，如果新旧物业公司已经完成交接，并且原物业公司已经将隐患如实告知，则应当由新物业公司承担管理不善的责任。

关于这个事故由谁来承担责任，张志勇认为，具体要看交接合同中是如何规定的，以及交接过程中原物业是否尽到了相应的移交义务。

扫码看视频 新闻料更多

私家车停楼下被高空坠物扎出洞，到底该由谁来赔……请用手机扫描二维码，观看相关视频。



不文明行为曝光台

市区个别主次干道 机动车与非机动车混行存隐患

本报讯（记者 李婉秋）近日，记者走访市区几条主干道发现，一些机动车与非机动车混行，给周围行人车辆造成影响。

在新华区东风西路，三五位市民驾驶电动自行车行驶在机动车道上，速度很快。记者看到，正在此车道行驶的机动车为了避让电动自行车，变道其他车道，险些与其他车道的车辆发生刮蹭。

在新华区新华路与建设南大道交叉口，一位骑电动自行车的市民不仅行驶在机动车道，且在直行

车道左转。在运河区永安南大道，两辆载有儿童的电动自行车驶上了机动车道，速度很快。随后，记者看到，一辆机动车在非机动车道上行驶。由于非机动车道的一侧停满了机动车，这辆机动车几乎占满了剩余空间，多辆电动自行车跟在后面，缓慢行驶。

除此之外，新华路华北商厦和沧州商城附近均存在机动车与非机动车混行现象。希望相关部门加强执法监督，市民遵守交通法规，各行其道。



为文明点赞

盐山双堂镇村村民 捐资21万余元修建“幸福路”

本报讯（通讯员王洪胜 王晓栋 记者 杨玉霞）盐山县双堂镇的村民听说村里要集资修路，大家踊跃捐款。你500元，他1000元……两天时间，捐款达21.63万元。

据了解，盐山县孟店乡双堂镇村东西、南北等几条主要街道是在2005年用砖铺设的，年久失修，低洼不平。每逢下雨天，道路泥泞不堪，积

水严重，导致村民出行困难。为改善村民出行条件，双堂镇村计划对几条街道实施路面拓宽和水泥硬化。

为争取早日施工，村干部在双堂镇村民群发出筹集资金的倡议。倡议发出后，得到了村民的积极响应。5000元、3000元、2000元、1000元……大家踊跃捐资修建“幸福路”，两天时间共捐款21.63万元。

石国志家庭 书香浸润好家风

本报讯（记者 崔春梅）黄骅市骅西街道模具城社区的石国志和家人以书为纽，以睦邻传家，书写着别样的家风故事。石国志一家被评为河北省“文明家庭”。

石国志是原长芦黄骅盐场退休工人，30余年来热衷文学写作。他和妻子杨秀芳都特别喜欢读书，家里已有藏书约3000卷。在夫妻俩的影响下，一双儿女也特别喜欢看书。

石国志喜欢写作，已先后在地方报刊上发表文章几十万。刚开始的时候，石国志

不会用电脑打字。每天吃过晚饭后，石国志就和妻子坐在电脑桌旁，他念稿，妻子打字，夫唱妇随的日子很是惹人羡慕。只要谈起读书和写作，夫妻俩总有说不完的话。得知老家所在的村子要写村志，石国志和大家历经两年半时间，义务编纂了20余万字的村志。

邻居们知道石国志喜欢写作，经常拿着孩子的作文找到他帮忙辅导。石国志总是满心欢喜地答应下来。不管有多忙，他都会放下手头的活，认真辅导。

书香让石国志家庭充满阳光和快乐。石国志的母亲瘫痪在床后，杨秀芳和4个妯娌合力伺候，无微不至地照顾老人。此外，他们经常力所能及地帮助他人。石国志还经常把攒下来的书刊送给老家有需要的人。

“读书可以让人进步，给我们带来快乐。”石国志说，他和家人会在书香的浸润中，用更积极的态度来面对生活。

文明家庭先进事迹



6月12日，市诗词楹联学会的会员和诗词爱好者齐聚运河岸边，开展“诗联大运河”主题活动。他们用倾心创作的诗词表达对家乡和大运河的热爱、赞美之情。

王宝航 摄